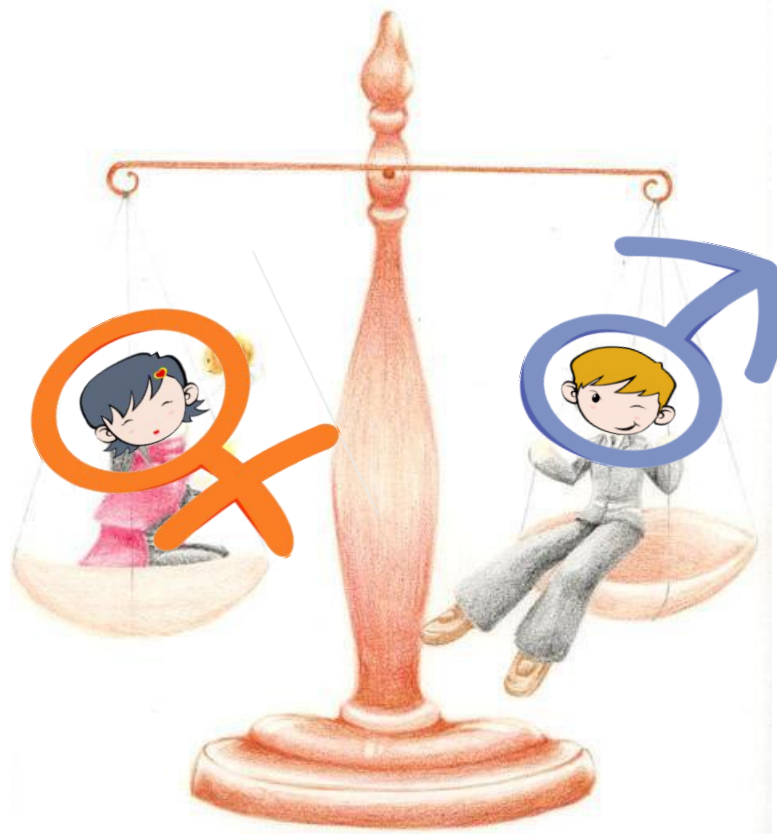


嘉義市性別不平等指數(GII)

103 年



嘉義市政府主計處 編撰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目次



壹、前言.....	1
貳、性別不平等指數(GII)概況.....	1
一、緣起.....	1
二、GII 及內涵指標介紹.....	2
參、本市近十年 GII 編算結果與比較.....	3
一、本市近十年來 GII.....	3
二、與各縣市 GII 之比較.....	8
肆、結語.....	12
附錄.....	13

壹、前言

近年來由於女性意識逐漸抬頭，使得女性之社會地位及影響力均明顯提升，惟受傳統父權社會觀念依舊有所影響下，國內性別平等觀念仍有不足之處。為順應國際趨勢，政府在這幾年致力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並實施相關政策，希望藉此帶動深層組織變革，讓男女均可平等受惠，進而打造一個符合性別正義、平等的社會。

為了解本市在兩性方面不平等的程度，本文係利用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以下簡稱 UNDP) 於 2010 年創編之性別不平等指數(Gender Inequality Index，以下簡稱 GII；於 2011 年發布修正計算方式)來進行分析。本文期藉由性別不平等指數探討，以了解本市近十年來的性別不平等改善現況，並與國內其他縣市進行比較，據以提供觀察性別平等情形之參考。

貳、性別不平等指數(GII)概況

一、緣起

兩性之間的權益問題不僅攸關各種資源的合理分配，對人類發展更有密不可分的關係。由於性別不平等被認為是阻礙人類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為衡量及瞭解各國家性別族群的權利及機會情形，遂自 1995 年起推出用以衡量性別發展及賦權平等的兩項測度指數，分別為性別發展指數(Gender-related Development Index，簡稱 GDI)及性別權利測度(Gender Empowerment Measure，簡稱 GEM)。

原本 UNDP 是利用前述兩項指數進行兩性平等發展分析，惟由於該兩項指數所選定之指標大多較適合已開發國家(例如兩性管理及經理人員比率、兩性專技人員比率等資料，須俟一國社經發展到一定程度方能產生)，且指數內多項指標缺乏資料，比如大部分的國家都沒有兩性平均每人工作所得的數據，必須做一系列設算估計。由於上

述之缺點而屢受批評，UNDP 遂於 2010 年創編新的性別綜合指數—性別不平等指數(Gender Inequality Index，簡稱 GII)，2011 年並調整計算方式再次發布性別不平等指數，用以替代 GDI 及 GEM，以測量各國發展成就在兩性之間的分配差異程度，而有關 GII 與 GDI、GEM 之比較詳見表一。

表一、UNDP 性別綜合指數差異比較表

指數名稱	性別發展指數 (GDI)	性別權力測度 (GEM)	性別不平等指數 (GII)
創編時間	1995 年	1995 年	2010 年
內涵	衡量兩性在健康、教育及經濟發展潛能。	衡量政治及經濟層面給予女性機會程度。	衡量兩性在生殖健康、賦權與勞動市場 3 個面向因性別不平等所造成之人類發展損失。
選取指標	(1)男女零歲平均餘命(歲) (2)男女成人識字率(%) (3)男女粗在學率(%) (4)按購買力平價計算之男女平均每人工作所得(PPP\$US)	(1)女性國會議員比率(%) (2)女性管理及經理人員比率(%) (3)女性專技人員比率(%) (4)按購買力平價計算之女性平均每人工作所得占男性比率(PPP\$US)	(1)孕產婦死亡率(人/十萬活嬰) (2)未成年生育率(%) (3)國會議員男女代表比率(%) (4)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 (5)男女勞動參與率(%)
指數範圍	介於 0~1 之間，數值越高代表兩性發展潛能越均等。	介於 0~1 之間，數值越高代表兩性之社經機會越均等。	介於 0~1 之間，數值越高代表兩性越不平等。

資料來源：UNDP 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附註：2010 年及 2011 年之 GII 選用相同之內涵指標但計算方式不同。

二、GII 及內涵指標介紹

性別不平等指數的計算共由「生殖健康」、「賦權」及「勞動市場」等三個面向切入，透過計算兩性別間之差異程度得出性別不平等指

數，分別針對各指標(計算公式詳見附錄一)說明如下：

- (一)生殖健康領域：包含「孕產婦死亡率 (MMR)」及「未成年生育率 (AFR)」兩項指標，用以衡量女性因生殖所面臨之健康風險及社會處境。
- (二)賦權領域：包含「國會議員性別比率 (PR)」及「各性別 25 歲以上人口受過中等以上教育之比率 (SE)」，用以衡量兩種性別在政治場域及受教育機會的均衡程度。而我國國會為立法院，本研究計算城市層級指標則以縣(市)議會議員為計算基準。
- (三)勞動市場領域：以「性別勞動力參與率」衡量兩性投入勞動市場比率之差異，兩性勞參率之差異可以顯示社會上不同性別投入職場程度的差異，進而反映兩性處境或社會角色之差異。此外，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之人力資源調查，我國勞動力參與率係計算 15 歲以上人口為準，UNDP 僅計算 15 至 64 歲間之人口，兩者略有不同，本文採我國之計算方式，計算範圍為 15 歲以上之人口。
- (四)GII 指標：該指數係由孕產婦死亡率、未成年生育率、國會議員男女代表比率、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及男女勞動力參與率等 5 項指標組合而成，編算方法詳見附錄二。

參、本市近十年 GII 編算結果與比較

本市位處雲嘉地區交通樞紐，為此區域之經濟及文化重要都市，市民接受教育及擁有的生活水準較高外，接受女性從政態度亦為他縣市先驅。經由 GII 指數編算結果，除了可呈現本市之兩性現況，亦能了解本市與其他縣市之差異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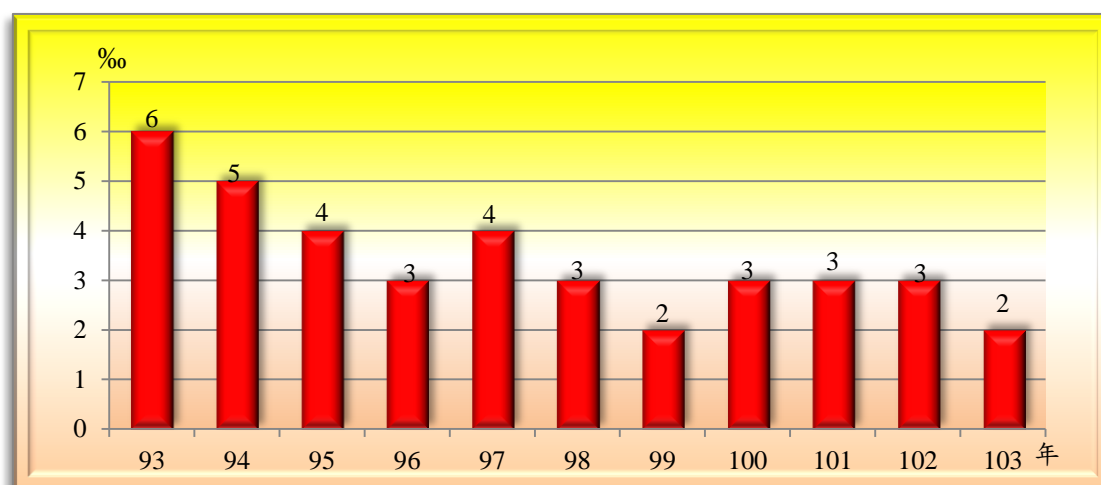
一、本市近十年來 GII

(一)未成年生育率呈下降趨勢

由於近年來本市教育普及，兩性平等接受教育的機會，男女之間幾無差異，女性為了獲得充分的知識，提升其教育成就與地位，多數

選擇繼續升學，因而避免因過早結婚或生育之因素阻斷其未來之發展。而女性教育程度之提升，亦直接對本市女性結婚年齡產生重大變化，進而影響本市近十年未成年之生育率，自民國 93 年起大致呈下降趨勢，惟自 98 年後增減變化幅度已趨向穩定。(詳見圖 1、表二)

圖 1、嘉義市未成年生育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

(二)孕產婦死亡率除 93 年外；餘均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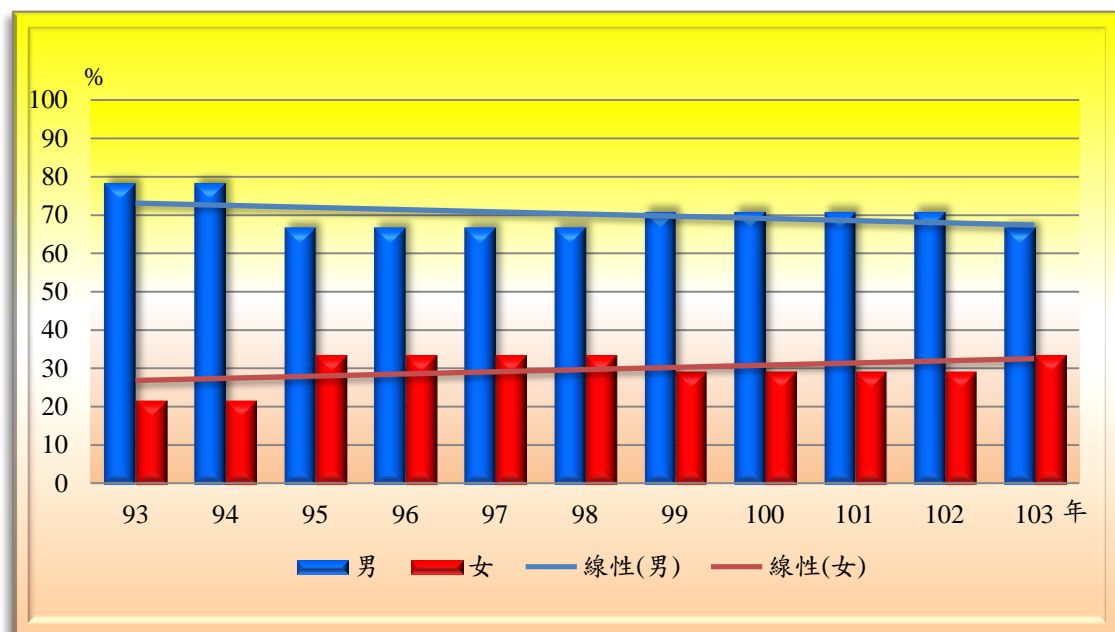
因兩性平等意識抬頭，女性教育程度的提升，致女性初婚年齡亦愈來愈晚，年輕健康的孕產婦已漸少，而高齡孕產婦人數漸增，導致女性在懷孕生產過程中風險加大，要如何降低孕產婦死亡風險，為各界所追求與期盼，孕婦在懷孕分娩期間是否能獲得足夠的孕產服務保障，可以視為評估婦幼衛生保健工作實行成效的最佳指標，而本市近十年來之孕產婦死亡率除民國 93 年為十萬分之 87.68 外，其他各年度均無孕產婦死亡，可以反映出本市各界對孕產婦安全保障的關注與用心。(詳見表二)

(三)男女兩性議員比率之差距逐漸縮小勢

近年來在民間婦女權益團體的努力爭取及政府機關對性別主流化工作的盡力推動下，儘管兩性平權的完全落實仍有待努力，但近年來本市婦女意識的覺醒及地位的提升已有實質進展，本市近十年議員

代表比率部分已有明顯提升。以前婦女參與政治因受到傳統父權意識形態深遠的影響，只能扮演點綴性角色，但近年來兩性平權、平等意識崛起，本市婦女投入公職選舉者越來越多，且女性民意代表的政治主張及見解愈趨自主成熟。近十年來本市女性議員代表比率約為 3 成，103 年女性議員占全部議員的 33.33%，可見女性議員的政治實力已不容小覷。(詳見圖 2、表二)

圖 2、嘉義市男女議員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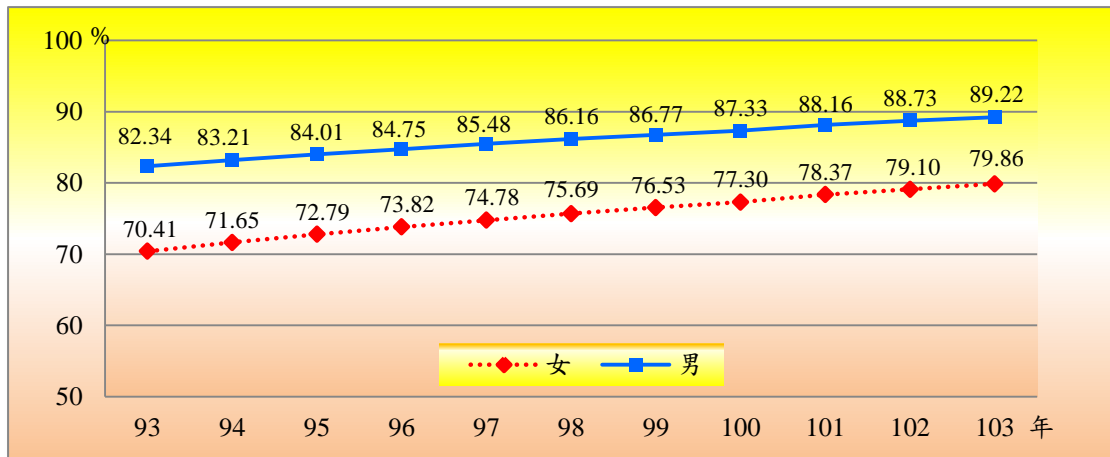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

(四)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差距逐漸縮小

尊重兩性和諧，重視基本權益，擁有均等機會，不受性別刻板印象的影響，能充分發展自我，自主規劃未來，應是兩性平等教育真正內涵之所在，故在教育程度方面，自 57 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民眾的教育水準普遍提高。103 年本市 25 歲以上人口中，男性接受中等教育以上程度所占比率為 89.22%，女性為 79.86%，較 93 年分別提升 6.88 及 9.45 個百分點，由此可知，本市市民在十年間因教育程度大幅提升，使得女性之社會地位也跟著提高。(詳見圖 3、表二)

圖 3 嘉義市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人口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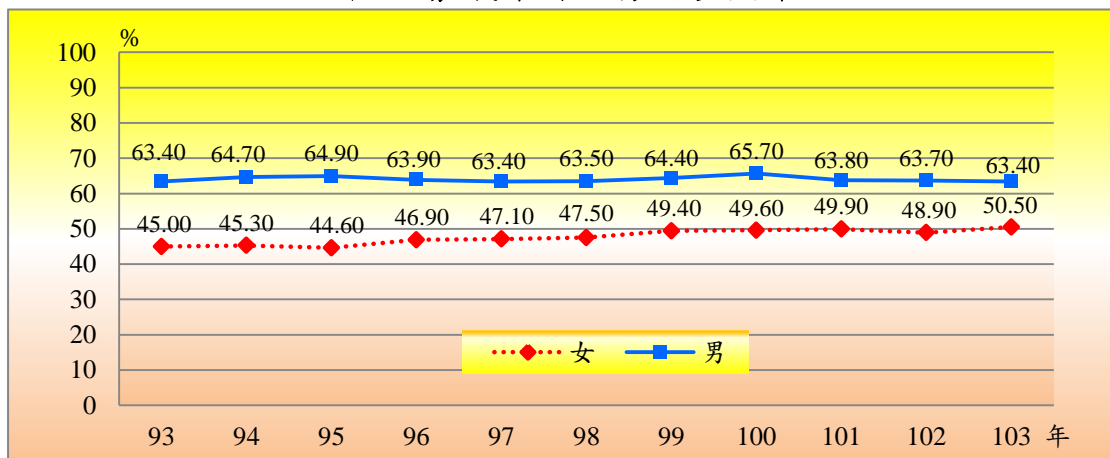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

(五)兩性間之勞動參與率差距漸小

近年來政府為維護職場上性別工作平等，積極推動性別工作平等法之各項措施，營造友善職場環境。由於女性原本必須料理家務而無法投入勞動市場，導致女性之勞動參與率一向低於男性，但 91 年「性別工作平等法」公布實施，且近年來女性有晚婚甚至不婚之傾向，致本市女性的勞動參與率大致呈遞增趨勢，進而讓男女性勞動參與率之差距愈來愈小。103 年男女性的勞動參與率分別為 63.4% 及 50.5%，男性較女性多 12.9 個百分點，惟較 93 年男女性相差 18.4 個百分點縮減了 5.5 個百分點。(詳見圖 4、表二)

圖 4、嘉義市男女勞動參與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表二、嘉義市近十年來性別不平等指數

年 別	性別不平等指數 GII	孕產婦 死亡率	未成年 生育率	市議員代表 比 率		25 歲以上受 過中等教育 以上之人口 比率		勞 動 參 與 率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值	(人/十萬 活嬰)	(‰)	(%)	(%)	(%)	(%)	(%)	(%)
93 年	0.2530	87.68	6	78.26	21.74	82.34	70.41	63.4	45.0
94 年	0.0957	-	5	78.26	21.74	83.21	71.65	64.7	45.3
95 年	0.0611	-	4	66.67	33.33	84.01	72.79	64.9	44.6
96 年	0.0449	-	3	66.67	33.33	84.75	73.82	63.9	46.9
97 年	0.0559	-	4	66.67	33.33	85.48	74.78	63.4	47.1
98 年	0.0435	-	3	66.67	33.33	86.16	75.69	63.5	47.5
99 年	0.0351	-	2	70.83	29.17	86.77	76.53	64.4	49.4
100 年	0.0494	-	3	70.83	29.17	87.33	77.30	65.7	49.6
101 年	0.0473	-	3	70.83	29.17	88.16	78.37	63.8	49.9
102 年	0.0483	-	3	70.83	29.17	88.73	79.10	63.7	48.9
103 年	0.0266	-	2	66.67	33.33	89.22	79.86	63.4	50.5
較上年 增減數	-0.0217	-	-1	-4.16	4.16	0.49	0.76	-0.3	1.6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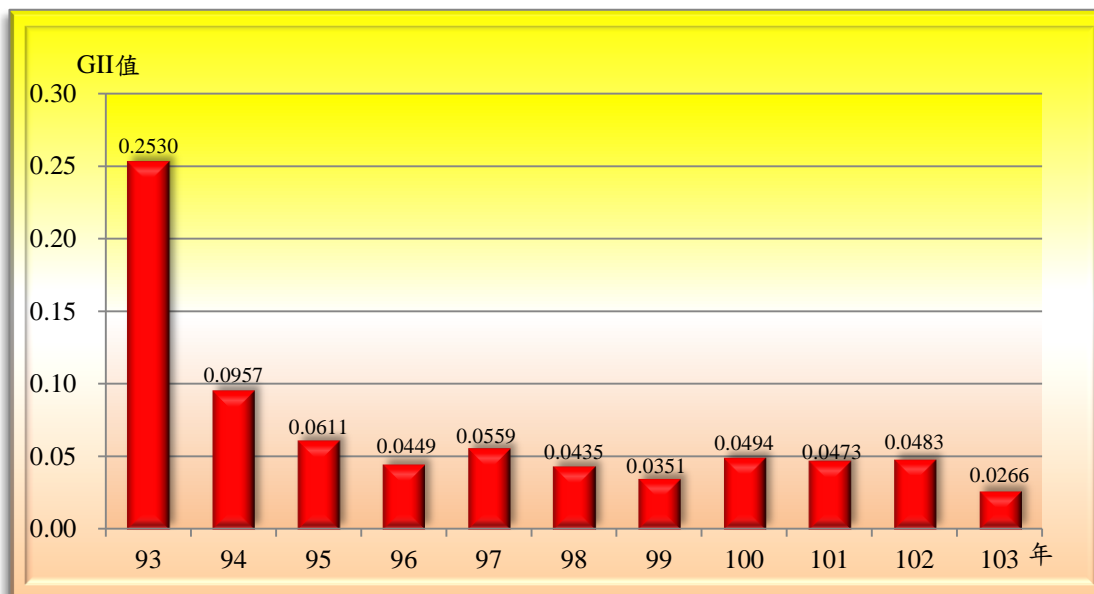
附 註：GII 值介於 0~1 之間，值愈低愈佳(0：兩性非常平等，1：兩性完全不平等)。

(六)GII 近十年大致呈遞減趨勢

因此，藉由表二中的 5 項指標數據，便可計算本市近十年來之 GII 數值。縱觀本市 93 年至 103 年之 GII 數值，可看出該數值大致呈遞減趨勢，且除 93 年主因於孕產婦死亡率增加外(其他年度均無值)，餘均未超過 0.10，其中又以 103 年降至 0.0266 為最低，乃因未成年生育率及男女兩性之勞動參與率相差值有逐年下降趨勢，且 103 年女性勞動參與率亦為近十年最高所致。至於 103 年本市性別不平等指數為 0.0266，較 93 年之 0.2530 下降 0.2264，顯示女性市民在生活

及工作中之自主意識已經漸漸崛起，男女間不平等的現象有逐漸改善趨勢，讓本市更往兩性平權的方向邁進。(詳見圖 5、表二)

圖 5、嘉義市近十年來 GII 值



說明：GII 值介於 0~1 之間，值愈低愈佳(0：兩性非常平等，1：兩性完全不平等)。

二、與各縣市 GII 之比較

(一)生殖健康面向

(1)103 年各縣市之孕產婦死亡率雖互有高低，尤以桃園市一年內每十萬活產嬰兒中，因直接或間接生產原因死亡之孕產婦人數約 22.9 人最多，而本市與北、高等 15 個縣市則無孕產婦死亡，惟推計 GII 值時，因孕產婦死亡率若小於 10 則設定為 10，故計算之數據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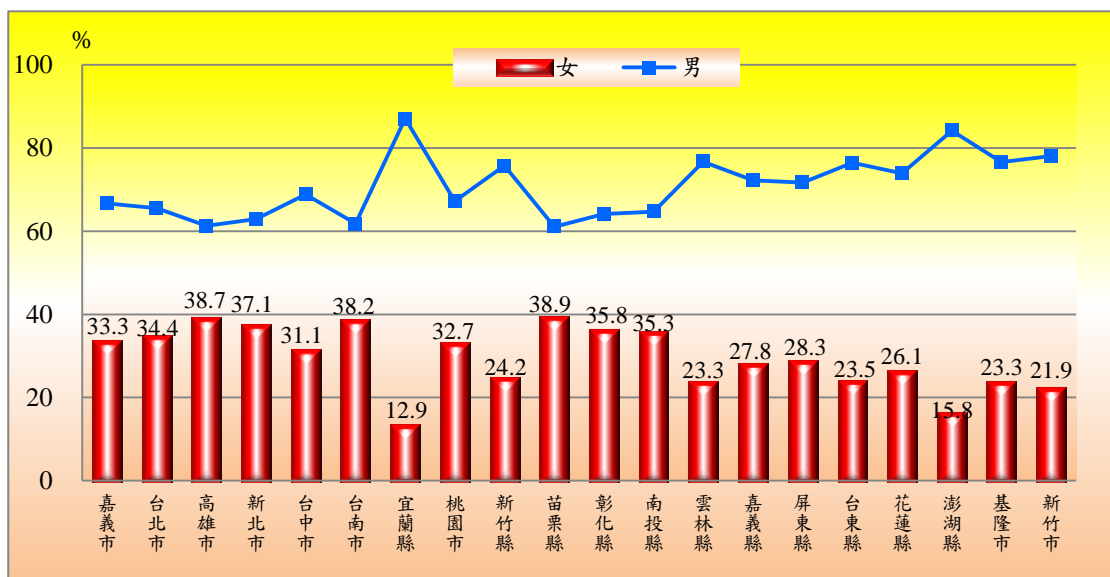
(2)另 103 年各縣市未成年生育率除台東、花蓮兩縣分別為 11%、12% 外，其餘各縣市均介於 2 % 至 7 % 之間，因此對 GII 之影響亦並不大。(詳見表三)

(二)賦權面向

(1)女性議員代表比率方面，103 年以苗栗縣 38.9% 居各縣市之首，宜蘭縣 12.9% 為各縣市之末，而本市為 33.3% (詳見圖 6、表三)，女性議員代表比率約占三分之一，顯示本市女性在政治參與部分仍

有相當大的可努力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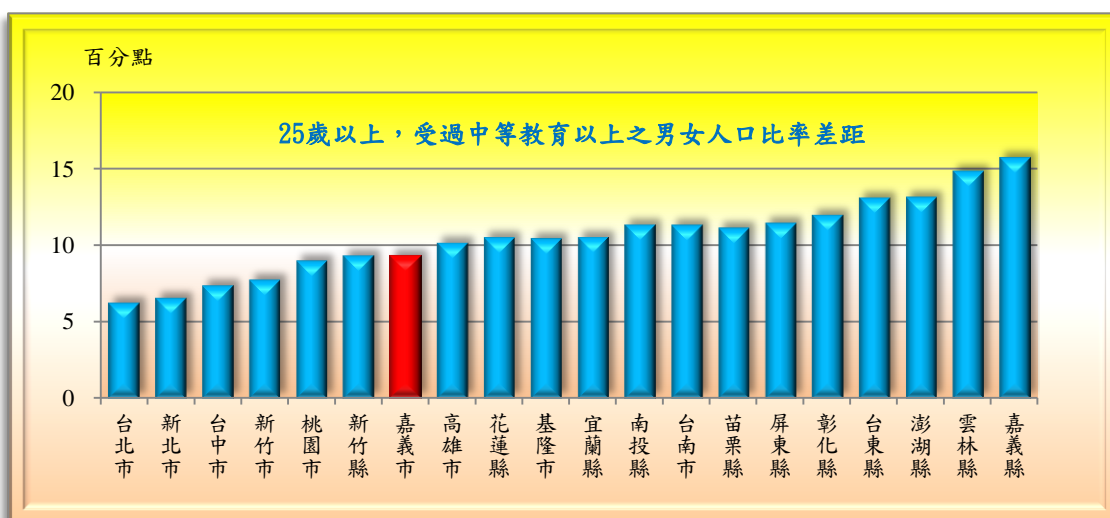
圖 6、103 年各縣市男女議員代表比率比較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

(2)另 103 年各縣市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來看，以台北市分別為 93.03% 及 86.78% 為最高；且男女差距 6.25 個百分點為最低，而本市則分別為 89.22% 及 79.86%，男女差距為 9.36 個百分點，差距在各縣市中居第 7 低(詳見圖 7、表三)，顯示本市在提升市民教育程度及拉平兩性教育差異之政策上已有良好成效。

圖 7、103 年各縣市男女教育程度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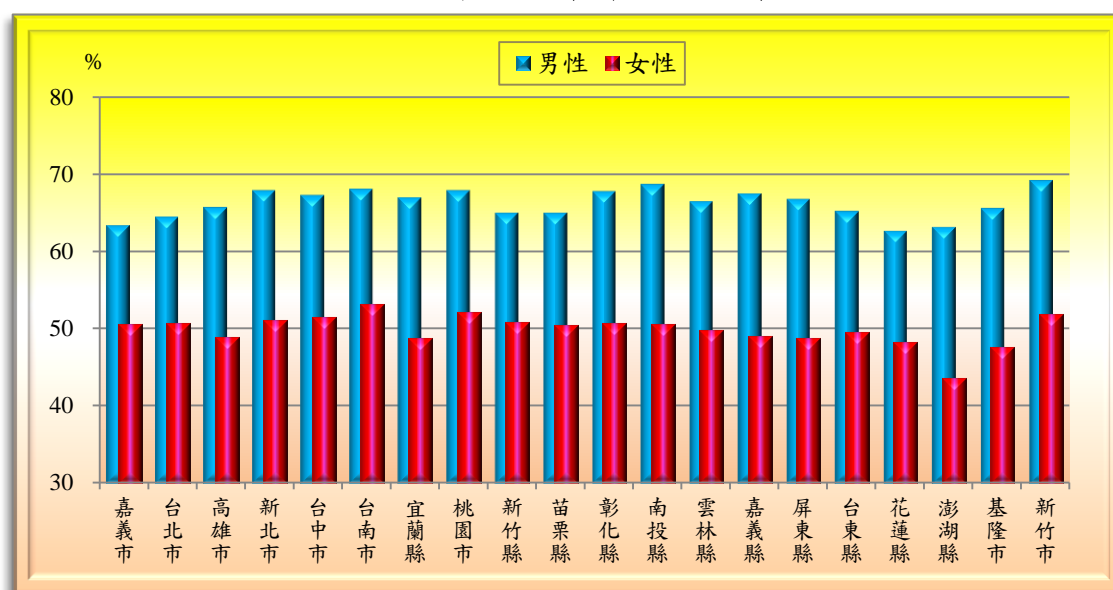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

(三) 勞動市場面向

(1) 從 103 年各縣市男性勞動參與率之數據觀之，以新竹市之 69.2% 最高，本市為 63.4%，而花蓮縣 62.7% 為最低；在女性勞動參與率方面，則以台南市 53.1% 最高，本市為 50.5%，澎湖縣 43.5% 為最低。
(詳見圖 8、表三)

(2) 103 年本市男女勞動參與率與十年前相比較，男性持平，女性則上升 5.5 個百分點；而男女兩性勞動參與率之差距，因近年女性教育程度提高、結婚年齡延後等因素影響，亦由 93 年差距 18.4 個百分點縮小至 12.9 個百分點，女性市民投入勞動市場人數漸增，逐漸擁有較高之經濟自主權。

圖 8、103 年各縣市勞動參與率比較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四) 各縣市 GII 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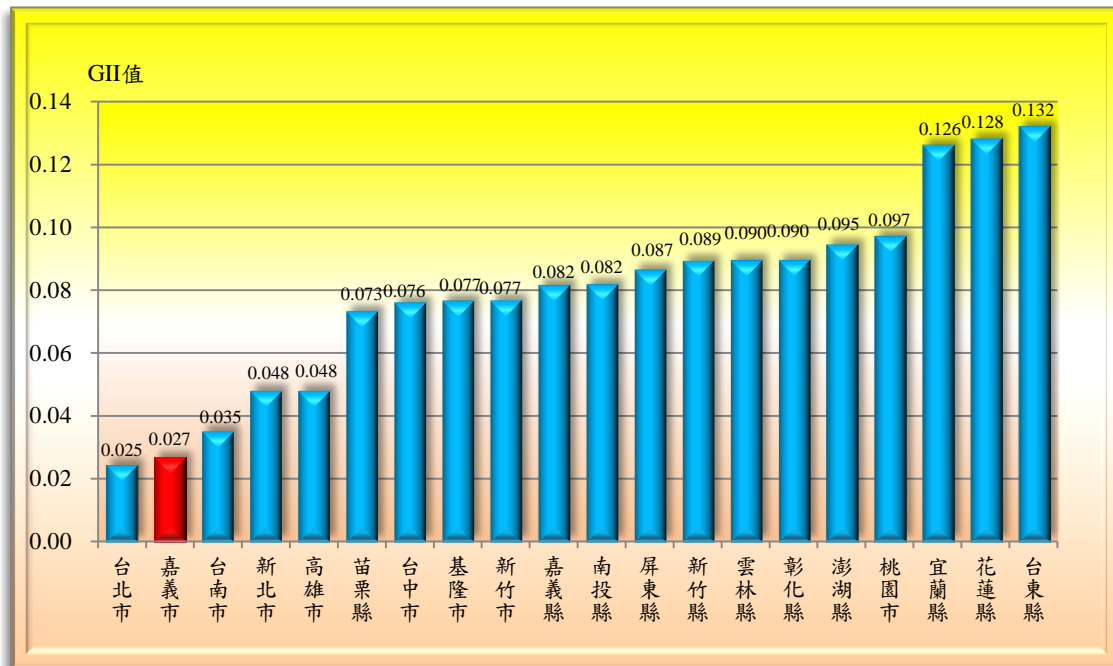
依據 UNDP 對 GII 值所計算之公式，根據表 3 中所列之 5 項指標數據，可計算出本市與其他縣市之 GII 數值，由其數值可看出 103 年台北市之 GII 值為 0.0247，為各縣市中最低者，顯示其兩性間最趨平等，而本市 GII 值為 0.0266 排名第 2，(詳見圖 9、表 3)

表 3、103 年各縣市性別不平等指數(GII)

縣市別	性別不平等指數 GII		孕產婦 死亡率	未成年 生育率	縣市議員 代表比率		25歲以上受 過中等教育以 上之人口比率		勞動力 參與率	
	值	排名			(人/十萬 活嬰)	(‰)	男	女	男	女
			(%)	(%)			(%)	(%)	(%)	(%)
台北市	0.0247	1	-	2	65.57	34.43	93.03	86.78	64.5	50.7
嘉義市	0.0266	2	-	2	66.67	33.33	89.22	79.86	63.4	50.5
台南市	0.0354	3	-	3	61.82	38.18	85.19	73.88	68.1	53.1
新北市	0.0482	4	7.78	4	62.90	37.10	89.81	83.24	67.9	51
高雄市	0.0483	5	4.42	4	61.29	38.71	88.33	78.16	65.7	48.8
苗栗縣	0.0733	6	-	7	61.11	38.89	85.65	74.51	65	50.4
臺中市	0.0762	7	15.16	4	68.85	31.15	88.99	81.60	67.3	51.5
基隆市	0.0768	8	-	4	76.67	23.33	89.13	78.68	65.6	47.6
新竹市	0.0769	9	-	4	78.13	21.88	91.11	83.35	69.2	51.8
嘉義縣	0.0817	10	-	5	72.22	27.78	78.50	62.78	67.5	48.9
南投縣	0.0819	11	-	7	64.71	35.29	83.06	71.73	68.7	50.5
屏東縣	0.0866	12	-	6	71.74	28.26	83.36	71.91	66.8	48.7
新竹縣	0.0895	13	-	6	75.76	24.24	88.42	79.08	65	50.8
雲林縣	0.0896	14	-	5	76.74	23.26	78.98	64.15	66.5	49.8
彰化縣	0.0896	15	16.51	5	64.15	35.85	82.10	70.14	67.8	50.7
澎湖縣	0.0946	16	-	3	84.21	15.79	81.17	68.03	63.2	43.5
桃園市	0.0972	17	22.90	4	67.27	32.73	90.25	81.25	67.9	52.1
宜蘭縣	0.1262	18	-	5	87.10	12.90	84.11	73.56	67	48.7
花蓮縣	0.1282	19	-	12	73.91	26.09	85.16	74.64	62.7	48.2
台東縣	0.1320	20	-	11	76.47	23.53	80.41	67.31	65.2	49.5

資料來源：縣市重要統計指標、中央選舉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圖 9、103 年各縣市 GII 比較



說明：GIJ 值介於 0~1 之間，值愈低愈佳(0：兩性非常平等，1：兩性完全不平等)。

肆、結語

透過性別不平等指數可計算出本市男女之間不平等的變化情形，有助於各界了解兩性處境現況及社經資源在兩性分配上之差異，進而分析造成不同性別者處境差異之原因，以提供各機關在制訂促進性別平等之相關政策及落實性別主流化之參考。經由上述分析，彙整相關結果如下：

- 一、本市性別不平等指數近十年來大致呈遞減趨勢，且在 0 到 1 之數值區間內接近於 0，表示因性別不平等所造成生殖健康，賦權及勞動市場三個領域的發展潛能損失較低。
- 二、本市女性議員所占比率約為 3 成 3，惟因市議員選舉每 4 年舉辦 1 次，議員性別比率非選舉年不會有明顯變化。
- 三、另本市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以上教育之比率及勞動參與率兩項指標而言，近年兩性差異均呈微幅減少趨勢，呈現兩性平等發展之趨勢，但此兩項指標，十年來仍低於男性，顯示仍有可努力改善的空間。

附錄

附錄一、GII 內涵之各面向指標定義及計算方式

(一)生殖健康面向：

(1)孕產婦死亡率：1 年內每十萬活產嬰兒中因婦女懷孕或生產死亡之人數比率。即孕產婦死亡率(人/十萬活嬰)

$$\text{公式} = \frac{\text{婦女因懷孕或生產死亡的人數}}{\text{活產嬰兒人數}} \times 100,000$$

指標意義：透過該指標可以瞭解孕婦在分娩期間是否可獲得足夠的孕產服務保障，可以視為評估婦幼衛生保健工作實行成效的最佳指標。

(2)未成年生育率：每 1,000 名 15~19 歲育齡婦女之平均活產數。即未成年生育率(‰)

$$\text{公式} = \frac{15\sim 19 \text{ 歲育齡婦女的活產數}}{15\sim 19 \text{ 歲育齡婦女年中人口數}} \times 1,000$$

指標意義：主要係考量未成年少女(15~19 歲)因過早生育，恐將會阻礙其繼續就學及自我對未來生涯規劃，而限縮了未來發展機會。

(二)賦權面向：

(1)男(女)國會議員代表比率：男性和女性國會議員人數分別占國會議員總人數的比率。即男(女)性議員比率(%)

$$\text{公式} = \frac{\text{男(女)性國會議員人數}}{\text{國會議員總人數}} \times 100$$

指標意義：由於女性在政權上通常處於劣勢，故此指標可反映女性在政治領導階層的地位及進步情形。

(2)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 25 歲以上男(女)性人口數占 25 歲以上男(女)性人口數比率。即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女)人口比率(%)

$$\text{公式} = \frac{\text{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 25 歲以上男(女)性人口數}}{\text{25 歲以上男(女)性人口數}} \times 100$$

指標意義：若女性教育程度愈高，則愈能提升女性經濟自主能力，更可能享受令人滿意的生活，因此透過該指標即可掌握受過中、高等教育的女性培育成果。

(三)勞動市場面向：

此面向則以「男(女)勞動參與率」作為代表指標，該指標的含義為：男(女)性勞動力人口數占 15 歲以上男(女)性民間人口數的比率。即男(女)勞動力參與率(%)

$$\text{公式} = \frac{\text{男(女)性勞動力人口數}}{\text{15 歲以上男(女)性民間人口數}} \times 100$$

指標意義：為評斷女性在經濟上獨立自主的程度。當女性勞動參與率愈高，代表女性經濟獨立自主的程度愈高。

附錄二、GII 指標編算方式

根據 2011 年 UNDP 人類發展報告，性別不平等指數計算步驟如下：

(一)處理零值和極端值

由於性別不平等指數的計算需要使用幾何平均數，故須先針對未成年生育率、國會議員性別比率、各性別 25 歲以上人口受過中等以上教育比率、各性別勞動力參與率進行去極端值調整，以上指標數值小於 0.1% 者均設定為 0.1%；此外孕產婦死亡率之極值設定為 1,000 和 10 間，因此小於 10 者以 10 取代，大於 1,000 者取 1,000。

(二)用幾何平均數組合男女之間各面向的數據

針對每一性別組通過幾何平均數對各個面向進行組合，使 GII 變得關聯敏感，故對女性而言組合公式如下：

$$G_F = \sqrt[3]{\left(\frac{10}{MMR} \times \frac{1}{AFR}\right)^{\frac{1}{2}} \times (PR_F \times SE_F)^{\frac{1}{2}} \times LFPR_F}$$

其中 MMR：孕產婦死亡率。

AFR：未成年生育率。

PR_F ：國會議員女性代表比率。

SE_F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女性人口比率。

$LFPR_F$ ：女性勞動力參與率。

而對男性而言公式如下：

$$G_M = \sqrt[3]{1 \times (PR_M \times SE_M)^{\frac{1}{2}} \times LFPR_M}$$

其中 PR_M ：國會議員男性代表比率。

SE_M ：25 歲以上，受過中等教育以上之男性人口比率。

$LFPR_M$ ：男性勞動力參與率。

(三)用調和平均數合成跨性別組的數據

藉由調和平均數將女性和男性的指數合併成均勻分布的性別指數如下：

$$HARM(G_F, G_M) = \left[\frac{(G_F)^{-1} + (G_M)^{-1}}{2} \right]^{-1}$$

使用該調和平均數可將男女之間的不平等數值化，同時也可對各個面向間的關聯進行調整。

(四)計算性別之間不平等的參考標準值

計算該標準值是透過使用相同權重(即平等對待各性別)將男性和女性的指標組合，再將不同面向的指標合成後便得出，其計算公式如下：

$$G_{F,M} = \sqrt[3]{\overline{Healthy} \times \overline{Empowerment} \times \overline{Labour}}$$

其中

$$\begin{aligned} \overline{Healthy} &= \frac{(\sqrt{\frac{10}{MMR} \times \frac{1}{AFR}} + 1)}{2} \\ \overline{Empowerment} &= \frac{(\sqrt{PR_F \times SE_F} + \sqrt{PR_M \times SE_M})}{2} \\ \overline{Labour} &= \frac{LFPR_F + LFPR_M}{2} \end{aligned}$$

(五)計算 GII

計算最後將上述均勻分布的性別指數和參考標準值進行組合即可獲得 GII，計算公式如下：

$$GII = 1 - \frac{HARM(G_F, G_M)}{G_{F,M}}$$

根據上述公式，可知當男女極不平等時，則女性無法參與政治、受中等以上教育及投入職場(即 PR_F 、 SE_F 及 $LFPR_F$ 值趨近於 0)， G_F 及 $HARM(G_F, G_M)$ 值便趨近於 0，以致 GII 值會趨近於 1；同理可知當男女完全平等時 GII 值會趨近於 0。故 GII 介於 0 到 1 之間，而 GII 值愈高表示男女之間愈不平等。茲將本市 GII 編算方法說明如下：

本市民國 103 年無孕產婦死亡，未成年生育率為 2‰，男女市議員代表比率分別為 66.67% 及 33.33%，25 歲以上受過中等以上之男女

人口比率分別為 89.22% 及 79.86%，男女勞動力參與率分別為 63.4% 及 50.5%。

1.處理零值及極端值：由於孕產婦死亡率低於 10，故將該值設為 10。

2.計算男女性別指數

$$G_F = \sqrt[3]{\left(\frac{10}{10} \times \frac{1}{2}\right)^{\frac{1}{2}} \times (0.333 \times 0.7986)^{\frac{1}{2}} \times 0.505} = 0.5690$$

$$G_M = \sqrt[3]{1 \times (0.6667 \times 0.8922)^{\frac{1}{2}} \times 0.634} = 0.7878$$

3.計算男女性別指數之調和平均

$$HARM(G_F, G_M) = \left[\frac{1}{2} \left(\frac{1}{0.5689} + \frac{1}{0.7878}\right)\right]^{-1} = 0.6608$$

4.計算性別之間不平等的參考標準值

$$\overline{Healthy} = \frac{\left(\sqrt{\frac{10}{10} \times \frac{1}{2}} + 1\right)}{2} = 0.8536$$

$$\overline{Empowerment} = \frac{(\sqrt{0.3333 \times 0.7986} + \sqrt{0.6667 \times 0.8922})}{2} = 0.6436$$

$$\overline{Labour} = \frac{0.505 + 0.634}{2} = 0.5695$$

$$G_{F,M} = \sqrt[3]{0.8536 \times 0.6435 \times 0.5695} = 0.6789$$

5.計算 GII

$$GII = 1 - \frac{HARM(G_F, G_M)}{G_{F,M}} = 1 - \frac{0.6607}{0.6788} = 0.02664$$